



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 2024 年部门 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二、收入安排情况

三、支出安排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二）政府预算采购情况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六）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

第一部分 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主要承担预算收支管理、预算外收支管理、农村土地承包、农村财务管理及农村经营管理等。按照职能开展活动如下：实施财税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确保财政活动符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监督检查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并对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进行查处；编制部门预决算工作；强农惠农和民生政策的宣传、咨询、解释；辖区内各项财政补贴资金和项目资金的申报、审核、公示、发放、监督检查；农民的“一折通”补贴发放、补办、挂失；与财政事务相关的农民群众接待、调处；办理财政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为部门二级预算单位，所属一级部门预算单位为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管理委员会。本单位为公益一类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总编制人数 21 人，其中：全额事业编制 21 人。2025 年预算人数 23 人（含退休人员），其中：在职事业人员 17 人，退休事业人员 6 名。

第二部分 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收支总表

[065002]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
事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24.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6.50
经费拨款(补助)	424.26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43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12.1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五、事业收入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金融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38.15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24.26	本年支出合计	424.26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424.26	支 出 总 计	424.26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二、部门收入汇总表

收入汇总表

[065002]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合计	424.26	424.26	424.26													
065	中法武汉生态示范 城管理委员会	424.26	424.26	424.26													
065002	中法武汉生态示 范城财政办事处	424.26	424.26	424.26													

单位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部门支出总表

支出总表

[065002]中法
武汉生态示范
城财政办事处

单位：万
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424.26	421.86	2.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6.50	294.10	2.40			
20106	财政事务	296.50	294.10	2.40			
2010650	事业运行	294.10	294.1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2.40		2.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43	77.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43	77.4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03	18.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60	39.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80	19.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9	12.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9	12.1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19	12.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15	38.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15	38.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57	31.57				

2210202	提租补贴	6.58	6.58				
---------	------	------	------	--	--	--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065002]中法武汉生态示范
城财政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24.26	一、本年支出	424.2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24.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6.50
经费拨款(补助)	424.26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43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12.1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二、上年结转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十四）金融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38.15

		(十八)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 其他支出	
		(廿二) 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 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424.26	支 出 总 计	424.26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065002]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24.26	421.86	387.10	34.76	2.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6.50	294.10	259.36	34.73	2.40
20106	财政事务	296.50	294.10	259.36	34.73	2.40
2010650	事业运行	294.10	294.10	259.36	34.73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2.40				2.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43	77.43	77.40	0.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43	77.43	77.40	0.0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03	18.03	18.00	0.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60	39.60	39.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80	19.80	19.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9	12.19	12.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9	12.19	12.1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19	12.19	12.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15	38.15	38.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15	38.15	38.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57	31.57	31.57		
2210202	提租补贴	6.58	6.58	6.58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065002]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21.86	387.10	34.7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9.10	369.10	
30101	基本工资	74.25	74.25	
30102	津贴补贴	16.53	16.53	
30103	奖金	123.00	123.00	
30107	绩效工资	49.10	49.1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9.60	39.6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80	19.8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19	12.1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6	1.26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57	31.5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0	1.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76		34.76
30201	办公费	1.87		1.87
30202	印刷费	0.19		0.19
30205	水费	0.51		0.51
30206	电费	4.59		4.59
30207	邮电费	1.70		1.7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68		0.68
30211	差旅费	8.50		8.50
30213	维修（护）费	0.85		0.85
30215	会议费	1.50		1.50
30216	培训费	1.89		1.89
30228	工会经费	2.80		2.80
30229	福利费	3.50		3.5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4.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8		2.1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00	18.00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065002]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00		4.00		4.0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065002]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5 年度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065002]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5 年度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项目支出表

项目支出表

[065002]中法武汉生态示范
范城财政办事处

单位：
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424.26	424.26							
065	中法武汉生态示范范城管理委员会		424.26	424.26							
065002	中法武汉生态示范范城财政办事处		424.26	424.26							
1	人员经费		387.10	387.10							
42011422065R0000000145	基本工资	中法武汉生态示范范城财政办事处	74.25	74.25							
42011422065R0000000148	保留津贴	中法武汉生态示范范城财政办事处	1.38	1.38							

[illegible]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部门 2025 年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资金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					
填报人	仲兴邦	联系电话	84996248			
部门总体收支情况	总体收支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年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424.3	100%	404	413
		其他资金				
		合计	424.3	100%	404	413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421.9	99.4%	404	405
		项目支出	2.4	0.6%	11	8
		合计	424.3	100%	415	413
部门职能概述	1.；财政收支管理。负责本地区财政收支管理工作，包括编制预算、执行预算、核算预算、管理财政资金等方面。确保财政收支平衡。 2.；财政监督管理。对本地区的财政收支情况进行监督和管理，确保财政资金的合法性、规范性和透明度，防止财政资金的滥用和浪费。 3.；财政统计分析。对本地区的财政收支情况进行统计和分析，及时掌握本地区的财政状况和趋势，为制定财政政策和预算提供依据。					

年度工作任务	1.； 努力做好财政预决算工作，严格执行年初预算，确保全年收支平衡。 2.； 加强专项资金的规范管理和使用。严格资金拨付程序，明确资金用途和适用范围，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合法性和合规性。 3.； 加强财源建设，积极培植税源。加大各项惠企工作落实力度，让企业满意，让政策更加透明。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财税协调及土地流转经费	2.4	2.4	财税协调及土地流转工作			
	...						
年度目标 1: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总额	11	8	2.4	历年数据
		质量指标	经费完成度	100%	100%	100%	历年数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涨幅	小幅上涨	小幅上涨	小幅上涨	历年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区域协调	稳定	稳定	稳定	历年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经费使用满意度	100%	100%	100%	历年数据
							
年度目标 2:							

.....							
年度目标 3: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部门 2025 年
项目绩效目标表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财税协调及土地流转经费	项目编码	420114250650030000101
项目主管部门	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陈祖彦	联系电话	84996248
项目属性	01-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31-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财政部关于加强财税协调经费安排和管理的通知 关于做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工作的通知		
项目实施方案	推动财税协调工作经费合理使用，建立财税协调联动工作机制 进一步规范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行为，促进农村土地流转工作稳步进行		
项目总预算	2.4	项目当年预算	2.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 年 11 万元，2024 年 8 万元，2024 年 2.4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财税协调工作经费合理支出		响应上级号召，严格管理财税协调经费，统一调度，合理支出			
农村土地流转工作稳步进行		本地农村土地流转工作经费合理支出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财税协调及土地流转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落实	2.4	历年数据
财税协调及土地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经费完成度	100%	历年数据

流转工作							
财税协调及土地流转工作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金额	2.4	历年数据		
财税协调及土地流转工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满意度	100%	历年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财税协调及土地流转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落实	11	8	2.4	历年数据
财税协调及土地流转工作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经费完成度	100%	100%	100%	历年数据
财税协调及土地流转工作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金额	11	8	2.4	历年数据
财税协调及土地流转工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满意度	100%	100%	100%	历年数据

第三部分 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2025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总支出 424.26 万元。

二、收入安排情况

2025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 424.2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24.26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

三、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424.2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21.86 万元，占本年支出 99.43 %；项目支出 2.4 万元，占本年支出 0.57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补助)预算数 424.26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2.46 万元，减少 0.58 %，主要原因是 1. 人员变动；2.

项目支出压减 70%。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24.46 万元，具体结构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94.1 万元。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4 万元。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8.03 万元。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9.6 万元。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9.8 万元。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2.19 万元。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1.57 万元。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6.58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基本支出 421.86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3.14 万元，增长 7.5%，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1. 工资福利支出 369.1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补贴、五奖、医疗保险、公积金及养老统筹经费等支出。

2. 商品服务支出 34.76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8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部门财政拨款资金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了 0 万元。其中：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万元。

(三) 公务接待费预算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项目支出 2.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5.6 万元，下降了 70%，主要是因为根据上级通知压减预算。其中：

1. 财税协调及土地流转经费 2.4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5 年度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0 万元，相较于 2024 年度增长(降低) 0 %。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

（二）政府预算采购情况

2025 年度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为项目支出 3.2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 2025 年无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 2025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固定资产原值 41.09 万元，其中设备原值 23.52 万元，车辆原值 14.50 万元，家具用具原值 3.07 万元。

（六）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5 年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办事处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设置 1 个：财税协调及土地流转经费 2.4 万元。

四、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

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各单位其他专用名词解释。